

(三)改善农业基础设施。2009年,省财政共安排资金2.6亿元推进小农水重点县和专项工程建设,安排资金5000万元实施1—5万亩圩堤除险加固工程,落实配套资金推动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通过直接统筹和衔接统筹两条渠道,全省共筹集资金17亿元,用于8000个省批新农村点建设,农村人居环境逐步优化。

(四)扩大农业保险补贴险种。农业保险补贴险种从2007年的1个扩大到2009年的9个,财政补贴资金1.6亿元,较上年翻一番,农民获得保险理赔资金1.1亿元,促进了农民持续稳定生产。同时,大力推进造林绿化工程,深化林权制度改革,完善生态公益林补偿机制,建立森林防火体系,生态建设扎实推进。

五、提标扩面改善民生

2009年,江西省财政新增安排资金50亿元以上,围绕夯实经济社会发展薄弱环节实施九个方面60项公共财政政策,着力办好民生工程60件实事,进一步向困难群众、农村、基层和公共社会事业倾斜财力。全省用于教育、农林水事务、医疗卫生、社会保障与就业、环境保护等民生方面的资金880.9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56.4%,民生保障水平得到巩固完善提高。

(一)支持就业和创业。积极统筹资金,帮助返乡农民工就业和自主创业,支持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2009年共下达促进就业资金15.9亿元,用于工业园区新招员工免费培训2亿元;扩大小额担保贷款创业扶持范围,全省共发放小额担保贷款36.5亿元,拨付贴息资金1.5亿元,直接扶持个人创业6.4万人次,带动就业人数18.2万人次,“4050”人员实现再就业6.7万人。

(二)实施医疗改革。基层医疗机构经费保障机制逐步建立,2009年省财政安排资金2.6亿元,实现乡镇卫生院人员基本工资财政全额保障;保障“光明 微笑”(白内障复明和儿童唇裂修复)工程顺利实施,各级财政整合资金1.7亿元,完成130368例白内障和6267例唇腭裂免费手术;向城市居民发放社区公共卫生服务券7003万元。

(三)健全社保体系。2009年末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人数581.9万人,比上年末增加31.6万人,其中参保职工446万人,参保离退休人员135.9万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费和企业单位养老金月平均水平为1279元。向城市低保户发放低保金18.2亿元,月人均补差161元;向农村低保户发放低保金11.7亿元,月人均补差68元。

(四)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2009年,省财政安排资金5.9亿元对新建廉租住房进行补助,安排资金对经济适用房建设进行奖励,并积极推进城市(林区、垦区)棚户区改造。全年新开工建设经济适用住房137万平方米,廉租住房295万平方米,受益户数分别为1.98万户和5.9万户。

六、财政管理绩效提升

2009年,江西省部门预算编制进一步完善,省、市、县全面实施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全省80个行政建制的县(市)全部实行“省直管县”管理方式;执收执罚部门收支完全脱钩试

点范围扩大到61个县(市、区);全年政府采购规模125亿元,比上年增加21亿元,节支12.5亿元;省一级预算单位全部实施公务卡改革,设区市全面启动公务卡改革,县(市、区)积极开展公务卡改革试点;省直部门全面推行票据电子化管理;《江西省财政监督条例》颁布施行,财政监督工作进一步法制化、规范化、科学化;省绩效评估中心成立,并制定《江西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试行)》,资金使用绩效得到制度保障;大力开展厉行节约工作,党政机关出国(境)经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用、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实现零增长,节电、节油、节水指标降低5%,省直单位购置小车均暂停一年;在全省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组织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通过自查自纠和重点检查,共纠正处理“小金库”969个。

七、机关建设成果显著

2009年,江西省财政厅把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和“机关效能年”活动紧密结合起来,重点推进优化行政审批、完善财政管理机制、提高资金拨付速度、提升资金监管绩效、改进机关工作作风、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健全完善服务措施、加快“金财工程”建设、弘扬清正廉洁风尚、提高干部素质能力10项工作,形成了权责明晰、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工作高效的运行机制。省财政厅机关被评为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和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机关党建工作特别优秀奖、精神文明先进单位,并由省总工会授予“五一劳动奖状”。

(江西省财政厅供稿,王亚联、万 丰、谢宗博执笔)

山东省

2009年,山东省实现生产总值33805.3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1.9%。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226.6亿元,增长4.2%;第二产业增加值19035亿元,增长13.7%;第三产业增加值11543.7亿元,增长10.7%;三次产业比例由上年的9.6:57:33.4调整为9.6:56.3:34.1。人均生产总值35796元,比上年增长11.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9031亿元,比上年增长23.3%。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363亿元,比上年增长19.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9.8%。居民消费价格与上年持平,比上年涨幅回落5.3个百分点。全省实现进出口总额1386亿美元,比上年下降12.4%。其中,出口795.6亿美元,下降14.6%;进口590.4亿美元,下降9.1%。全年城镇新增就业105.7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22.4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4%,比上年降低0.1个百分点。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811元,比上年增长9.2%;人均消费支出12013元,比上年增长9.1%。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6119元,比上年增长8.5%;人均生活消费支出4417元,比上年增长8.3%。

2009年,全省一般预算收入完成2198.64亿元,比上年增长12.3%。全省一般预算支出完成3267.67亿元,比上年增长20.8%。全省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1494.27亿

元,比上年增长44.6%。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1340.61亿元,比上年增长32.5%。全年财政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一、狠抓增收节支,圆满完成预算任务

在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下,2009年全省经济增长难度加大,减收增支因素陡然增多,财政收支矛盾非常突出。面对严峻形势,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坚持旬调度、月分析,有针对性地采取了一系列增收节支措施。一是紧抓收入不放松,坚持大税、小税一起抓,着力加强税源管控,积极推进科技强税和社会综合治税,严厉打击偷税、骗税行为。全面推行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认真抓好各项非税收入征管,努力拓宽财政增收渠道,全省财政收入增幅先抑后扬,超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在一般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完成1720.35亿元,比上年增长12.18%。非税收入完成478.29亿元,比上年增长12.93%。税收收入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为78.25%。二是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厉行节约的有关要求,大力压减“人、车、会、话”等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楼堂馆所建设,各项节支目标得到较好落实。2009年,全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长7.53%,低于总支出增幅13.29个百分点,行政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二、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一)加大投资力度。2009年,山东省争取并及时拨付中央扩大内需项目资金83.22亿元,落实地方配套资金343.69亿元,首次委托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70亿元,有力地促进了全省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

(二)扩大消费需求。认真落实中央和山东省出台的鼓励消费财税政策,着力增强城乡居民特别是低收入群众的消费能力,积极开拓城乡消费市场。大力推进家电与汽车摩托车下乡、家电汽车“以旧换新”工作,2009年全省兑付补贴资金17.83亿元,共计补贴家电下乡产品371万件,汽车摩托车下乡产品56.28万辆,以旧换新家电38.46万台、以旧换新汽车706辆,直接拉动城乡居民消费192亿元,促进了家电汽车及相关产业发展和社会消费的增加。同时,省级出台20项财政帮扶政策,支持优势产品扩大出口,大力开拓国外市场。

(三)支持转方式、调结构。认真实施重点产业调整振兴规划,切实加大对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现代服务业、自主创新、节能减排和新能源等方面的投入。2009年,全省财政用于新能源、节能减排和生态环保方面的支出75.52亿元,比上年增长28.8%。同时,注重发挥体制机制的引导作用,进一步完善节能、污染物减排考核奖励等办法,积极实施差别电价、超耗能加价等政策,健全重点流域生态补偿机制,有力地调动了各方面促进转方式、调结构的积极性。

三、坚持资金和政策并重,扎实开展帮企解困工作

2009年,针对部分企业受国际金融危机冲击较大,生产经营困难的情况,全省各级财政部门本着“加法”与“减法”并重、资金与政策并举的思路,千方百计加大扶持力度,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一)努力缓解企业融资困难。2009年,省级财政落实资

金1.79亿元,建立中小企业信用担保风险补偿和激励机制,支持140家担保机构为12467户中小企业提供贷款担保448亿元,约占全省新增中小企业贷款的四分之一;落实资金8700万元,支持实施小企业培育、中小企业成长和特色产业集群提升“三项计划”;安排资金1亿元,支持设立省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直接带动社会资本10.3亿元,重点扶持初创期科技型中小企业加快发展。各地财政还通过多种方式,大力推进银、政、企合作,有效缓解了企业资金周转困难。

(二)切实减轻企业税费负担。在积极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房地产交易税收减免、提高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等结构性减税政策,认真落实中央取消100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实施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降低社会保险费率政策的基础上,省、市又取消和停征行政事业性收费214项,降低收费标准197项,2009年为全省企业减轻税费负担370多亿元。

(三)支持企业改制重组。省级财政通过实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09年安排支出5.66亿元,弥补了省属企业破产改制资金需求缺口,解决了政策性关闭破产企业的一些遗留问题,促进了国有企业改革和国有经济布局调整。

四、加大支农惠农力度,夯实“三农”发展基础

2009年,各级财政部门把支持“三农”作为扩内需、促和谐的重要方面,认真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全省财政对“三农”的投入资金达1137.12亿元,比上年增长17.5%;其中省级财政投入资金189.12亿元,增长24.6%。

(一)促进粮食增产和农民增收。全面落实粮食直补、良种补贴、农机购置补贴和农资综合补贴政策,全省共发放补贴资金79.2亿元,比上年增长20.4%。加大产粮产油大县、粮食生产大户奖励力度,扎实开展测土配方施肥、政策性农业保险试点等工作,促进了粮食增产;筹集资金6.8亿元,大力支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在52个县实施了现代农业生产发展项目;进一步扩大贫困村村民发展互助资金试点范围,新增扶贫合作社132个,帮助82个贫困乡镇的50万名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

(二)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省级财政筹集资金18.82亿元,支持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重点泄洪河道和重要支流治理,在21个产粮大县实施了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项目。全省安排农业综合开发投资12.65亿元,支持了一大批中低产田和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小流域治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省级财政筹集资金6.9亿元,开展基本农田土地整理,加大基本农田保护力度,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

(三)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各级财政部门多方筹集资金,大力支持户用沼气推广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支持新建农村户用沼气池19.54万户、带动全省新增农村户用沼气55万户,解决了380万名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试点顺利启动,农村公路建设养护、农村客运站点建设、环境综合整治及生态示范创建工程加快实施,农村居住环境进一步改善。

五、着力解民忧办实事,民生保障体系更加健全

2009年,按照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切实加大民生投

入,全省在一般预算中安排民生支出1640.87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50.22%,比上年增长20.05%。

(一)着力扩大就业。加大就业资金投入力度,大力支持技能扶贫、高级技工培训、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和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等重点项目,加大小额担保贷款扶持力度,积极开展“扶持百家企业、稳定万人岗位”活动,提高了重点人群的就业创业能力。积极落实特困家庭高校毕业生求职补贴,支持大学生面向基层就业和自主创业,维护了社会稳定。

(二)提高教育保障水平。深入推进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农村中、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分别提高到600元和400元;农村小学、初中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标准,分别提高到500元和750元;中小学校舍安全、“两热一暖一改”(即热水、热饭、取暖、改厕)、教学仪器更新等工程加快实施。稳步提高高校生均经费定额,积极推进高校债务化解工作,进一步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2009年全省落实奖(助)学金20.3亿元,解决了123万名学生的上学难问题。

(三)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积极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支持改造村卫生室2万多所、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868处,培训相关人员6000多人。政府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补助标准均提高到每人每年80元,并将关闭破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纳入城镇职工医保范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率达98.61%。大力支持甲型H1N1流感、手足口病和艾滋病防治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步伐加快。

(四)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在19个县(市)开展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农村社会养老迈出历史性一步。连续第五年提高企业职工基本养老金,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现省级统筹,做实个人账户工作扎实推进。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进一步完善,全省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了1000元以上,城市低保对象平均保障标准达到每人每月262元。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扶助、部分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标准提高、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及国有企业分离办社会等政策得到全面落实。2009年全省落实廉租住房保障资金28.76亿元,建设城市保障性住房257.9万平方米,对2.63万户城市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实施了廉租住房保障;省级财政拨付以奖代补及“腾空地”项目资金2.57亿元,引导各方投入资金1408亿元,整村开工建设113万户,完成危房改造18.9万户。

(五)支持发展文化体育事业。深入实施农村电影放映、农家书屋建设、全民体育健身等文化体育惠民工程,大力推进山东出版集团改企转制等改革,有力促进了文体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支持举办第十一届全国运动会,充分展示了山东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辉煌成就。及时落实资金,有力地保障了援建四川省北川县、“平安山东”建设和防灾减灾等工作。

六、调整理顺体制机制,促进区域发展取得新突破

(一)支持实施重点区域带动战略。围绕实施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胶东半岛高端产业聚集区、鲁南临港产业带和省会城市建设等重点发展战略,2009年省财政认真研究财政配套政策,创新财政体制机制,加大对重点区

域基础设施、重点产业发展和人才建设等方面的支持力度,推动了优质要素资源聚集和优势产业崛起,增强了重点区域竞争力。

(二)支持县域经济发展。根据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2009年省财政在20个县(市)实施了“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试点,减少了管理层次,提高了管理效率,促进了县域经济发展。进一步完善财政收入质量改善奖励、财政支出结构优化奖励、县级财力差异均衡奖励、县乡义务教育债务化解奖励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五个机制”,认真落实财政困难县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增收返还政策,调动了县乡科学发展、培植财源、增收节支的积极性。2009年,全省县乡财政收入1374.62亿元,比上年增长15.1%,比全省平均增幅高2.8个百分点,占全省财政收入的比重为62.5%,比上年提高1.5个百分点。全省县(市、区)地方财政收入全部过亿元,其中过10亿元的54个,比上年增加7个;过20亿元的18个,增加7个。省对下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含专款)达654.8亿元,比上年增长27.27%。其中,省财政重点帮扶的42个财政困难县,按财政供养人口计算,人均财力达到3.7万元,比上年提高4000元。

七、坚持改革创新,财政管理更加科学化精细化

2009年,山东省各级财政部门扎实稳妥地推进增值税转型、成品油税费改革,促进了税收公平,减轻了企业和社会负担,既优化了经济发展环境,又为转方式调结构创造了条件。积极实施政法、交通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省级财政结合中央补助安排资金20.2亿元,大幅度提高了基层政法部门经费保障水平;结合实施成品油税费改革,进一步理顺交通财务管理体制,促进了交通事业健康发展。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步伐加快,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试点工作深入开展,省级和部分市试行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算内、外资金统筹力度加大,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不断提高。国库管理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化,省级改革覆盖到所有预算单位(除垂直管理部门市局以下单位)的预算内资金,全省17个市全部实施改革,16个市(除青岛)所有129个县(市、区)全部实施改革。公务卡制度改革在省市两级全面推行,财税库银横向联网试点成功启动。不断扩大非税收入征管系统覆盖面、提高系统征缴率,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机制改革继续深化。政府采购监管不断加强,财政投资评审规模大幅增加,全省完成政府采购额491.54亿元、投资评审额842.01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21.48%和32.9%。加快“金财工程”建设步伐,省级应用支撑平台建设成功启动,市级平台建设逐步展开,为推进精细化管理提供了技术支撑。注重以监督促管理、以监督促规范,先后开展了扩大内需政策落实情况检查、非税收入征管情况检查和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检查部门、单位共计1.05万个,通过查处问题、健全机制,促进了各级各部门财政财务精细化管理。扎实开展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小金库”专项治理,进一步严肃了财经纪律,规范了财经秩序。同时,注重从大处着眼、细处着手,通过明确岗位职责、优化工作流程、强化质量控制,积极探索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新机制、新方法,农业综合开发、法规税政管理、政府性债务管理、基层财政管理、会计管理和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等工作迈上新台阶。

(山东省财政厅供稿,张玉成、王道昌执笔)

青 岛 市

2009年,青岛市实现生产总值4890.33亿元,比上年增长12.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30.25亿元,增长3%;第二产业增加值2449.8亿元,增长12.7%;第三产业增加值2210.28亿元,增长12.5%。三次产业的比例关系由上年的5.1:50.8:44.1调整为4.7:50.1:45.2。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2338.13亿元,比上年增长14.9%。其中,国有企业增长8.3%,集体企业增长12.1%,股份制企业增长18.5%,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增长10.4%,其他经济增长23.4%。全市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包括城镇、农村5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2458.9亿元,比上年增长25.3%。在规模以上投资中,第一产业投资46亿元,比上年增长3%;第二产业投资1107.3亿元,比上年增长17.2%;第三产业投资1305.6亿元,比上年增长34.2%。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对外贸易有所下降。青岛地区(含中央、省公司)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448.51亿美元,比上年下降16.4%。其中,出口272.99亿美元,下降16.3%;进口175.52亿美元,下降16.5%。青岛市(不含中央、省公司)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439.86亿美元,比上年下降13.3%。其中,出口269.22亿美元,进口170.64亿美元,分别下降10.3%和17.6%。外商投资企业仍是全市外贸出口的主体,出口额144.91亿美元,占全市出口额的比重为53.8%。全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0.5%。八大类商品价格“六升一降一持平”,食品、烟酒及用品、衣着、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医疗保健及个人用品、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类六类商品价格分别上涨1.6%、1.3%、1.4%、0.1%、0.2%和0.8%;交通和通讯类价格下降2.5%;居住类价格与上年持平。主要工业品出厂价格下降4.22%;原材料、燃料、动力购进价格下降9.65%。房屋销售价格上涨0.3%;房屋租赁价格上涨3.5%。

2009年,青岛市实现全口径财政收入1463.6亿元,比上年增长16.9%。地方级财政收入695亿元,比上年增长30.5%。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37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收34.6亿元,增长10.1%,完成预算的101.9%。其中:国税部门完成74.6亿元,增长3.9%;地税部门完成193.8亿元,增长8.8%;财政部门完成108.6亿元,增长17.3%。加上中央税收返还等各项体制结算收入后,当年地方财政一般预算财力413.23亿元。全市一般预算支出413.18亿元,比上年增长8.7%。收支相抵,结余493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318亿元,增长67.4%;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195.7亿元,增长53.6%,结转下年支出122.3亿元。

2009年市本级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154.6亿元,比上年增长8.1%,完成预算的100.4%。加上中央税收返还等各项体制结算收入后,市本级地方财政一般预算财力183.73亿元,比上年增长4.7%。市本级一般预算支出183.71亿元,比上年增长4.7%。其中,对区(市)转移支付支出12.16亿元,与上年持平。收支相抵,结余167万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174.9亿元,增长74.1%;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92.9亿元,增长23%,结转下年支出82亿元。全市连续十七年实现收支平衡。

一、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

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关于“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决策部署,迎难而上,积极作为,充分发挥财政职能,把积极的财政政策转化为促进经济发展的强大动力。

(一)加大政府投资扩内需。2009年争取发行地方债券11亿元和银行授信额度200亿元,建立市级扩大内需重点项目调控资金,支持了重点项目建设。安排资金6亿元用于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统筹资金9.3亿元启动17户老城区企业搬迁改造,支持了“环湾保护、拥湾发展”战略加快实施。

(二)运用财税政策促消费。2009年全面落实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政策,各级财政共发放资金1.16亿元,补贴22.3万台家电和2.4万台车辆,带动青岛市农村市场家电、汽车及摩托车消费同比增长30%以上。及时出台财税优惠政策促进住房消费,减轻了居民购房的税收负担,带动房产交易面积同比增长49.7%。

(三)加大扶持力度稳外贸。2009年完成出口退税150亿元,缓解了出口企业的资金困难。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支持,为五类出口产品争取了提高出口退税率政策,为高新技术企业争取了降低关税税率和中央财政税收返还的优惠政策,970户企业受益,共减轻企业负担1亿元。安排财政资金5000万元,对服务外包、出口企业投保短期出口信用险、参加展会给予专项补助,帮助企业开拓市场。

二、创新财源建设措施,努力促进财政增收

受国际金融危机冲击,2009年青岛市45%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下降或亏损,加上其他各种减收因素的不利影响,给财政部门组织收入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困难和压力。青岛市各级财政部门在认真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的基础上,创新财源建设措施,把帮扶企业发展转化为促进财政增收的有效途径。

(一)出台政策措施深挖财源。制定了《关于对青岛市2009年财源建设工作责任目标分解的通知》,实行财源建设工作目标考核机制,形成财源建设的强大合力;利用建筑项目招投标平台,实施外地入青企业的税收控管制度,堵塞建筑业税收流失漏洞,有效拓展了财政增收渠道。

(二)帮扶企业渡难关巩固财源。面对国际金融危机对企业经营的影响,及时出台财税帮扶政策,千方百计帮助企业渡难关。通过取消、暂停或减收100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降低企业职工“三险(失业险、工伤险和生育险)”费率、缓调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共为企业减轻负担17亿元。实施产业链商业票据补贴新政策,为3600家中小企业盘活流动资金140亿元。积极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和自主创新,扶持了60多个重点项目,拉动项目总投资90多亿元,为企业发展和财政增收增添了后劲。

(三)完善税收征管措施聚拢财源。2009年,全市财税部门依托政府金宏网,创建了覆盖全市各级、各部门的财源建设信息平台,将针对增量税源的全市新建大项目税源信息、针对

存量税源的重点税控企业税源信息、针对潜力税源的其他零散税源信息等三大类主要税源信息全部纳入信息平台,为税务部门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和效益提供了支撑,实现了税收的应收尽收。

(四) 加强非税收入收缴壮大财源。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收缴制度,全面推行海域有偿使用制度,2009年国有资本收益和海域使用金分别比上年增长61.7%和121%。将未纳入预算管理范围的政府非税收入全部实行了预算管理,有力促进了财政收入持续增长。

三、加快公共财政建设,加大对民生领域的投入

2009年,青岛市政府在困难多、财力紧的情况下,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最大责任,坚持财力惠民不减、保障力度明显加大。青岛市在全国率先试编民生预算。市级财政安排保障民生和社会事业的支出达87.6亿元,比上年增长18.2亿元,增长26.2%,高出一般预算支出平均增幅21.5个百分点。

(一) 支持新农村建设。2009年,市级财政投入“三农”资金24.9亿元,比上年增长13.9%。其中:落实种粮农民直补、农资综合直补、良种补贴和农机具购置补贴4.66亿元,增长11%,拉动农民人均增收97元;安排资金1.7亿元,支持1000个村开展“五化”建设;安排资金2000万元启动了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惠及8600户农村贫困家庭。

(二) 增加社会保障和促进就业投入。2009年,市本级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4亿元,比上年增长12.3%。将城市低保标准和农村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每月350元、每年1800元,12.1万名城乡低保对象直接受益。将市内四区低保户廉租住房租金补贴标准提高到每月每平方米18元,惠及1.1万户低保家庭。将全市42万名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人均每月提高152元。对暂时经营困难而不裁员的1026户企业发放补贴7618万元,稳定了5.4万名职工的就业岗位。投入资金9000万元,新开发6710个公益性岗位,新建17个高校毕业生创业孵化基地,帮扶2.5万人实现了自主就业。

(三) 解决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投入资金5亿元支持廉租房建设和筒子楼改造。安排资金3.6亿元,大力支持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城市环境进一步改善。安排资金3000万元,用于崂山水库上游区域污水治理项目,促进了饮用水源保护。补助供热、供水和公交等公用事业6.5亿元,改善了居民生活及交通条件。

(四) 改善群众看病就医条件。2009年,市本级医疗卫生支出5.68亿元,比上年增长8.1%。全市451.7万名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9.87%,当年为367.8万人次报销5.57亿元医药费,群众受益面进一步扩大。支持大型医疗设施建设向市区北部倾斜,投入资金4.4亿元用于市妇儿中心、国医堂及北部医疗中心建设。拨付1115万元支持儿童补种乙肝疫苗等15个公共卫生项目,38万名群众受益。

(五) 支持教育、文体事业发展。2009年,市本级教育支出16.79亿元,比上年增长30%。安排资金1.8亿元用于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标准和教师工资发放。发放高校及职校困难学生生活补助1亿元,14万名学生受益。安排资金1.7亿元,用于5市100所学校的教学仪器更新和校舍危房改

造。免除5万余名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的住宿费。筹措资金7.6亿元用于市体育中心、全民健身中心等设施建设,进一步丰富了群众文体生活。

四、加强财政监督管理,提高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2009年,为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青岛市加强财政监督管理,把收支矛盾转化为深化财政改革的有利契机。

(一) 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大力压缩因公出国、公车及公务接待等行政经费并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平台对行政经费开支的规模和进度进行双重控制,2009年因公出国经费、公务接待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会议费、办公水电油费5项行政经费比上年下降25.6%。对市级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了清理整合,将压减的3.4亿元财政资金全部用于保障民生。

(二) 开展预算集中编审。对市级所有预算单位的基本支出预算实行集中编审,制定了统一规范的基本支出定额标准和24类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进一步规范部门专项业务费,有效解决了人员公用经费挤占事业发展支出以及资产超标配置等问题,预算编制更加公平透明。

(三) 启动绩效预算改革试点工作。以科技、促进就业等8项重点专项资金为突破口,实行“先有评审、后有预算,择优安排、滚动管理”的绩效预算管理新模式,经评审共减少财政补助项目67个,压减不合理支出需求3.8亿元,初步建立了以绩效为导向的专项资金管理新机制。

(四) 加大政府投资和政府债务管理。对政府投资的43个竣工项目开展决算审查,涉及金额5亿元,审减资金3041万元。编制政府债务预算和设立偿债准备金,建立了政府债务规模控制体系。研究设置了偿债率、负债率、债务逾期率等政府债务预警指标,并定期对各区(市)债务预警指标进行通报。超前对政府投融资平台进行债务风险评估,将政府债务列入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范围,初步建立了规模适度、风险可控的政府债务管理新机制。

(五) 优化财政资金拨付流程。将市财力投资项目的资金拨付周期平均缩短了三分之一,及时满足了扩大内需重点项目资金需要。在全国首创家电下乡补贴新模式,农民购买家电可即时领取财政补贴。加快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医疗市级补助资金的拨付速度,实行参合农民在本区(市)定点医疗机构就医即时补偿报销的新措施,财政惠民政策更加便民、利民。

(六) 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在全市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中开展了“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查出“小金库”30个,涉及资金1254万元;对扩大内需建设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督查,先后开展了12次专项检查,督促项目单位规范资金管理。

五、加强制度体系建设,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一) 深入调查研究,破解难题。青岛市财政局把“建立财政激励约束机制,推进全市科学发展”作为学习实践活动最需要解决的突出问题、最需要取得实效的战略课题,局党委班子成员牵头组织开展了6项重点课题调研,多次深入区市、企业和农村进行实地调查,广泛征求意见,着力在深入调研

的基础上拓展思路,在制度建设的层面上解决发展中的问题。市财政局各处室、各单位也开展了形式多样的调查研究,共形成了具有较强针对性和前瞻性的23个调研报告,提出了160多条建设性的政策建议和工作对策。其中,调研报告《构建有利于全市科学发展的财政激励约束机制》获得了青岛市机关优秀工作成果一等奖。

(二) 依托机制创新,加强制度建设。市财政局围绕科学理财这根主线,深化改革求突破,创新机制谋发展,研究出台了《青岛市市级财政投资资金监管暂行办法》、《青岛市政府债务管理暂行办法》和《关于加强市级专项资金绩效预算管理的意见》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共新建或完善财政制度57项),制度体系建设涵盖了预算编审、非税收入管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监控、财源建设、绩效预算、政府债务管理和投资资金监管9个方面,逐步将财政资金纳入了法制化、精细化的管理轨道,进一步形成了靠制度管财、用财和理财的新局面。

(青岛市财政局供稿,刘建执笔)

河南省

2009年,河南省实现生产总值19367.28亿元,比上年增长10.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768.99亿元,增长4.2%;第二产业增加值10968.63亿元,增长12.2%;第三产业增加值5629.66亿元,增长10.9%。人均生产总值20477元,比上年增长1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13704.65亿元,比上年增长30.6%。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746.38亿元,比上年增长19.1%。全年进出口总额134.38亿美元,比上年下降23.1%。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比上年下降0.6%。

2009年,全省一般预算收入完成1126.1亿元,为预算的104.3%,比上年增长11.6%,增收117.2亿元。全省实际入库各项地方税收821.5亿元,比上年增长10.7%。其中,国税部门组织地方收入213.1亿元,下降4.6%;地税部门组织地方收入517.8亿元,增长14.9%。上划中央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795.6亿元,增长2.6%。税收占一般预算收入比重为73%。全省一般预算支出完成2905.8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5.8%,比上年增长27.4%,增支624.2亿元。

一、积极扩大投资和消费需求,促进经济回升向好

(一) 增加政府投资。2009年,河南省累计争取中央扩大内需投资188.7亿元,落实地方财政配套资金110.6亿元,争取中央财政代理发行政府债券88亿元,重点加大农村民生工程、教育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保障性住房、节能减排和生态建设、企业自主创新和结构调整、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有力地扩大了投资需求。

(二) 促进居民消费。增加城乡居民尤其是低收入居民收入,对农民补贴力度进一步加大,提高城乡低保、企业退休人员和优抚对象等群体补助水平,增强居民消费能力。完善鼓励“家电下乡”、“汽车摩托车下乡”、住房消费等财政政策,推行

家电下乡“代垫直补”兑现方式,对购买河南省生产的补贴类汽车摩托车增加补贴,2009年全省实际兑付补贴18.4亿元,销售补贴类产品543.7万件(台),居全国前列;省财政筹措资金7亿元,对3万户中低收入家庭购买住房给予财政补助、推动城市和工矿棚户区改造,促进住房消费。

(三) 开展企业服务年活动。认真落实增值税转型等结构性减税政策,加快高新技术企业评审认定、再生资源增值税退税办理工作进度,积极争取国家提高有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2009年减轻企业和居民税费负担约260亿元。积极构建县级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支持组建省担保集团,为金融机构增加中小企业贷款搭建平台,撬动全省中小企业担保贷款达470亿元,比上年增长2.4倍。筹措资金4.3亿元,采取产品储备、贴息、注入资本金等措施,支持煤化工、有色等重点行业企业恢复产能和产品升级。将涉企财税政策汇编成《财税服务企业指南》,向社会公开,并逐项公布政策咨询人员和电话,积极落实支持企业的各项政策。

二、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增强发展后劲

(一) 加快产业集聚区建设。2009年,全省财政投入资本金57亿元,并转入优质资产,在122个县(市、区)建立产业集聚区投融资平台,累计融资111亿元,推动标准厂房、园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入驻企业9748户,全年实现销售收入5850亿元,从业人员148万名,强化了产业集聚区的载体功能。

(二) 促进现代产业体系建设。2009年,全省整合专项资金4.9亿元,支持实施转型升级“双百计划”,提高优势企业竞争力。落实奖励和补助政策,支持开展大招商活动,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增强经济发展动力。增加省级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继续向省文化产业投资公司注入资本金,支持文化改革试验区建立文化产业投融资平台,推动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实施,加快发展新兴文化产业。省级设立旅游业发展专项资金1亿元,支持国际精品景区、旅游集聚区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三) 增强自主创新能力。2009年,围绕自主创新体系建设,加快高新技术产业化资金和重大科技专项资金拨付,对生物及新药、新能源、电子信息等36个重大高新技术产业项目,风力发电成套装备、锂离子动力电池和名优花卉新品种,以及产业化技术研发等项目等给予补助贴息,支持省院合作、重点实验室、科研机构和高校科研条件及能力建设,推进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改善科技条件,促进产学研结合和科技成果转化,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四) 支持节能减排和生态保护。2009年,全省筹措资金19.6亿元,支持436个淘汰落后产能和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开展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和可再生能源示范试点。筹措资金10.4亿元,对城镇污水管网建设实行“以奖代补”,支持建设全省环境自动监测体系。筹措资金5亿元,支持874个建制镇建成了生活垃圾中转设施。筹措资金17亿元,用于林业生态省建设、天然林保护、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和退耕还林。在沙颍河、海河流域全面实行水环境生态补偿机制,运用经济手段调动各地保护环境的积极性。落实燃油税费改革各项政策,保证了改革期间分流人员队伍稳定和交通公路建设资金需要。

(五) 缓解土地矿产等要素制约。2009年,全省安排新增